

四川省教育厅文件

川教〔2012〕162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实施 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意见

省内各有关高等院校:

为引导高校主动服务国家战略要求,主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企业需求,调整人才培养结构,改革和创新工程教育人才培养模式,不断提高高等工程教育质量,教育部于去年下发了《关于实施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若干意见》(教高[2011]1号,下称《意见》),根据《意见》精神,结合四川实际,我厅决定启动四川省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(下称“省级卓越计划”)。现就相关工作提出以下意见。

一、实施目标

全面贯彻落实《意见》精神,准确把握工业强省和新型工业化的需求,顺应国内外高等工程教育的发展趋势,面向工业界、

面向未来、面向世界，深化高等工程教育改革，建立高等学校与行业、企业、科研院所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，形成工程教育人才培养新模式，全面提高工程教育人才培养质量，显著增强毕业生就业能力，构建布局合理、结构优化、类型多样、适应需要、具有四川特色的现代高等工程教育体系。

“十二五”期间，力争全省举办工科专业的本科院校 70%进入“省级卓越计划”，30%左右的工科专业点实施卓越计划培养方案。努力培养造就一大批具有良好社会责任感，勇于探索创新，工程实践能力强，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质量各类型工程技术人才。

二、重点领域

配合我省深入实施统筹城乡、“两化”互动的发展战略，瞄准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、优化产业结构的主攻方向，特别重视高端装备制造业、新能源、新材料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节能环保、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及航天航空、现代中药、能源矿产开发和加工（油气化工、钒钛钢铁及矿产品开发加工）、农产品加工等优势特色产业的人才需求，适度超前培养人才。

“省级卓越计划”实施层次包括工科的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，以本科生为主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省教育厅会同相关部门建立“省级卓

越计划”实施的领导机制，负责制定决策、统筹协调、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。成立省级专家工作组，对高校相关工作方案和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论证，并负责实施工作的研究指导、评价。有关高校要建立相应工作机制，负责本校卓越计划的具体实施。

（二）落实支持政策和配套资金。省级财政将在高校生均经费拨款中将“卓越工程师”计划纳入预算专项管理。鼓励和支持不同类型的高校结合本校实际，按《意见》提出的基本原则、实施举措、支持政策等精神，制定和落实学校工作方案。支持参与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专业推行跨区域、跨校、跨学科、跨专业的教学改革。支持建立与社会、企业、用人单位联合育人的新机制、新模式。鼓励参与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企业建立工程实践教育中心，承担学生到企业学习阶段的培养任务。我厅将联合有关部门和单位对参与企业建立的工程实践教育中心，择优认定为省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。参与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高校和企业，原则上参照教育部《意见》所列支持政策，享有相关权益。

参与学校要提供专项资金，加大对参与专业在教学改革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师资培训、校企联合培养、国际化培养、校外实训实习基地建设等方面经费投入力度，投入额度可参照“本科教学工程”中“专业综合改革”项目执行。

四、2012 年申报工作

以学校为单位，自愿提出加入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申请。教

育厅组织专家工作组对学校《申报书》及专业建设方案进行审核论证，根据论证意见批准参与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高校及其相关专业的资格。

已获批进入国家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的学校，直接获得“省级卓越计划”资格，但其申请新增“省级卓越计划”的专业需按程序申报。

2012 年，我厅拟遴选 15 所高校 60 个左右专业点先行试点开展此项工作。获教育部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支持的高校，可优先进入“省级卓越计划”。有申请意愿的高校，请于 9 月 20 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（格式见附件）一式两份，报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，电子版（文件名为学校名称加“卓越计划”）发至：gaojiaochu502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四川省本科高等学校卓越工程师教育培育计划试点专业汇总表
2. 四川省本科高等学校卓越工程师教育培育计划试点专业申报书



附件 1

**四川省本科高等学校卓越工程师教育培育计划
试点专业汇总表**

学校名称:

序号	学校名称	专业名称	专业代码	项目 负责人	电话
1					
2					
...					

填报人:

联系电话:

E-MAIL:

填表说明: 本表的电子版请用 EXCEL 填写。

附件 2

四川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卓越工程师
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

申 报 书

学 校 名 称_____（盖 章）

专 业 名 称_____

专 业 代 码_____

专业负责人_____

联 系 电 话_____

填 报 日 期_____

四川省教育厅 制

二〇一二年八月

填 写 说 明

1. 申报书各项内容须实事求是，所在学校应严格审核，对所填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
2. 表中空格不够时，可另附页。
3. 申报书限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填报并装订成册。

一、基本信息

申请学校					
专业名称		修业年限			
专业代码		学位授予门类			
本专业设置时间		专业现有在校生数			
拟试点首批人数		拟试点年级			
所在院系					
改革试点时间	年 月		— 年 月		
专业负责人 基本情况	姓 名		工作单位		
	性 别		行政职务		
	手 机		办公电话		
专业联系人 基本情况	姓 名		工作单位		
	性 别		职称/职务		
	手 机		办公电话		
	邮 箱				
试点专业主要成员基本情况					
姓名	性别	年龄	职称/职务	工作单位	项目分工

二、改革背景

1、本专业人才培养的现状分析

2、本专业实施“卓越计划”的目标、意义

三、本专业卓越计划人才培养方案

(含专业培养标准、人才培养模式、课程体系重构、校内外师资队伍、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、企业学习阶段方案、教学评价、改革与创新)

(可另附页)

四、改革措施

具体改革措施

配套政策

五、保障条件

(包括组织保障、人员保障和经费保障等)

六、进度安排

七、成果与特色

(含主要成果、特色、推广价值)

八、经费预算

序号	支出科目 (含配套经费)	金额 (元)	计算根据及理由
合 计			
经费来源			

九、学校意见

学校学术委员会审核意见：

主任签名：

年 月 日

学校意见：

学校领导签名：

学校盖章：

年 月 日

十、省专家组评审意见

1. 评审意见：

2. 评审结论：A. 同意 B. 不同意

组长签名：

专家组成员签名：

年 月 日

十一、省教育厅意见

公章：

年 月 日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2 年 8 月 15 日印发

